

二十五、競技啦啦隊

測驗內容與方法			比例
技術 評 量	1. 舞蹈(Dance)	自編舞蹈動作展現：時間以三十秒至一分鐘為限，配合節奏性的競技啦啦隊舞蹈，風格呈現以爵士/彩球/嘻哈為主。(需自備音樂 CD)。	20%
	2. 技巧技術(Stunt)	可與現場報名啦啦隊考生或與考場專業示範同學配合考試，以單底層、多底層與空拋三項動作元素實施，每項元素需展現至少三個動作，動作難度請參照中等學校啦啦隊錦標賽甲組規則。	40%
	3. 騰翻(Tumble)	需包含原地騰翻與助跑騰翻兩項元素。每項元素需分別實施兩種不同動作以上，可搭配跳躍混合實施。動作難度請參照中等學校啦啦隊錦標賽甲組規則。	25%
	4. 跳躍(jump)	需展現至少三個不同型式跳躍動作(Cheer Jump)，動作難度請參照中等學校啦啦隊錦標賽甲組規則。	15%
備註	考生請依考試內容自備運動服裝、音樂 CD 片及運動球鞋（或啦啦隊專用鞋）。		

考試流程圖：

